

# 光明學校 2017-2018 年度下學期 家庭通訊活字第 143a 號

各位家長/監護人：

## 開辦「乒乓球技巧訓練班」(第四期)(取錄通知)

- (一) 課程簡介：為有興趣乒乓球的學生，提供專業的技術訓練。  
教練：陳永寶教練(香港乒乓球總會註冊二級教練)  
梁嘉倫教練(香港乒乓球總會註冊一級教練)
- (二) 參加對象：一至六年級學生
- (三) 上課日期：6/3、8/3、13/3、15/3、10/4、12/4、17/4、19/4、24/4、26/4(逢星期二、四)
- (四) 上課時間：15:10-17:10
- (五) 上課地點：本校禮堂
- (六) 費用：每人\$500(乒乓球拍及乒乓球由學校提供)
- (七) 名額：20-24人
- (八) 負責老師：丘揚主任
- (九) 服飾：學校運動服裝
- (十) 繳費辦法：  
• 請在3月5日(星期一)或以前連同下列回條及費用\$500，並帶備學生手冊  
在小息或放學後到109室繳費窗口繳交。  
或於SchoolApp收到取錄通知後在3月5日(星期一)或以前於SchoolApp內  
繳交費用\$500。  
• 為免學生攜帶大量現金回校有所遺失，請盡量以支票或以SchoolApp交費，如以支票交費，抬頭請寫「光明學校法團校董會」(並在支票背後寫上學生姓名及班別)。
- (十一) 備註：  
• 如遇颱風(8號風球或以上)或紅、黑暴雨警告訊號，教育局宣佈當天停課，則該日上課暫停，而該堂會順延。  
• 凡於本年度申請書簿津貼獲全額或現正接受社會福利署綜合援助的學生可以獲得「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資助，並於學期結束前(約7月)退回部分學費。(詳情可參閱本校光字通告第8號)  
• 有關課程由本校老師負責監察工作，如有查詢可與丘揚主任聯絡(24734425)。  
• 如無特別需要，學生不能中途轉班。

校長：\_\_\_\_\_ (邢毅)

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

## 回 條

## 參加「乒乓球技巧訓練班」(第四期)(取錄通知)

乒

本人為\_\_\_\_\_年級\_\_\_\_\_班學生\_\_\_\_\_ (\_\_\_\_\_)家長，知悉敝子弟申請參加 貴校體育組舉辦之【「乒乓球技巧訓練班」(第四期)】獲得取錄，並督促其依時返校參加活動。

本人 同意 / 不同意 繳付費用\$500。

(如不同意請列明原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電話號碼：\_\_\_\_\_

二零一八年三月 日

- 請在3月5日(星期一)或以前連同此回條及費用\$500，並帶備學生手冊在小息或放學後到109室繳費窗口繳交。
- 或於SchoolApp收到取錄通知後在3月5日(星期一)或以前於SchoolApp內繳交費用\$500。
- 為免學生攜帶大量現金回校有所遺失，請盡量以支票或以SchoolApp交費，如以支票交費，抬頭請寫「光明學校法團校董會」(並在支票背後寫上學生姓名及班別)。

此欄由 校方填寫	收費日期： 3月 日	金額：\$500 銀行：_____	現金 / 支票 支票號碼：_____	經辦人： ( )
-------------	---------------	----------------------	-----------------------	----------